

# 晋城市文明办 中共晋城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文件 晋城市教育局

晋市文明办〔2021〕51号

---

## 关于推荐申报 2021—2022 年度晋城市 文明校园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明办、教育局，市直各学（院）校：

为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展示学校精神文明创建成果，全面深入推进全市文明校园建设工作，根据市文明委工作安排，现组织推荐申报 2021-2022 年度晋城市文明校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创建文化氛围浓厚、校园环境优美、工作秩序井然的高品位文明校园，为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贡献教育力量。

## 二、申报范围

对照市文明办、市教育局新修订的《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测评细则（2021版）》（晋市文明办〔2021〕3号），凡符合市级文明校园创建标准的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均可申报。

## 三、申报条件

1. 按照届期申报制的原则，已命名的晋城市文明校园（含文明校园先进校），均需对照条件重新申报。

2. 各县（市、区）文明办按《办法》要求，确定推荐申报晋城市文明校园、创建晋城市文明校园先进学校的学校名单。对《办法》中负面清单所列内容，务必逐条核实，并由相关部门出具书面反馈意见。核实2020年7月以来，下列负面清单问题：（1）领导班子成员有严重违纪、违法行为的；（2）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出现严重问题的；（3）发生影响学校和社会稳定的较大群体事件、重大校园安全责任事故、重大社会影响的师生员工违法犯罪案件、重大消防责任事故、重大不诚信事件、重大食物中毒事件、重大校园环境安全事件的；（4）发生严重违规办学办班、违规招生和违规收费问题，教师中有严重违反师德行为，或学生中发生欺凌、暴力行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5）在全市文明

创建工作测评、复检中有责任追究的。

#### 四、实施程序

依据《晋城市文明校园创建管理办法》(晋市文明委〔2018〕25号,以下简称《办法》),按照自我检查、自愿申报、逐级推荐、复查审核、社会公示、审议确定的程序进行。

**1. 自荐申报:**申报学校对照《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测评细则(2021版)》,进行自我检查,申报参评。申报材料包括:

《晋城市文明校园申报表》(见附件1)或《创建晋城市文明校园先进学校申报表》(见附件2)、《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文明校园先进学校推荐汇总表》(见附件3)、《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学校测评得分表》(见附件4)、书面报告和自查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以上纸质材料均加盖公章一式两份报送。书面报要认真对照《测评细则》,从六个大方面(一级指标)对本校文明校园创建工作逐一进行总结分析,内容包括创建文明校园的主要做法、成效和存在的问题,并加盖学校公章。字数控制在3000字以内。

《晋城市文明校园申报表》《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学校测评得分表》电子稿以学校名字命名,分别放在两个文件夹中;《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推荐汇总表》电子稿以县(市、区)名字命名。

9月30日前,各县(市、区)电子稿发送文明办指定邮箱;市直学校电子稿发送市教育局思政科指定邮箱。

**2. 检查验收：**市文明办、市教育局拟于10月下旬开始对申报的学校进行检查验收，主要通过听取汇报、材料审核、实地考察等方式进行，并征求市纪委监委、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消防支队、市发改委、市文化和旅游局等部门意见后综合评估，提出建议名单，报市文明委审批。

**3. 集中公示：**市文明委审议批准后，将在市级相关媒体网站上进行公示。

**4. 命名表彰：**公示无异议，以市文明委名义与年度全市各类创建先进典型一起表彰。

因资格审核等原因被淘汰的，不再递补申报学校。

## 五、工作要求

**1. 切实加强领导。**各单位要把文明校园推荐工作作为深化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的重要抓手，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周密部署，精心组织，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推荐工作。

**2. 注重创建实效。**各县（市、区）文明办和市直有关单位要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评建结合，扎实开展丰富多彩的创建活动，推动校园文明水平整体提升。

**3. 宣传典型经验。**各校要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本校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的经验好做法，及时总结创建经验，做好各项创建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积极营造文明校园创建的良好氛围。

联系方式:

晋城市文明办二科 李静莉 0356-2566224

邮箱: wmb531@126.com

晋城市教育局思政科 杨岩彬 0356-2066186

邮箱: jcjyszk@163.com

- 附件: 1. 晋城市文明校园申报表  
2. 创建市文明校园先进学校申报表  
3. 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先进学校)推荐汇总表  
4. 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先进学校)学校测评得分表



2021年8月5日

附件 1

## 晋城市文明校园申报表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教职工人数			学生人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获各级文明校园（单位）称号情况					
获市级以上荣誉、奖励情况					
是否有一票否决情况	校长（签字）:				
文明建设特色工作					
创建成效简介					

创 建 成 效 简 介	
县（市、区）级文明委审核意见	
（签章）	
市教育局审核意见	
（签章）	
市文明委审批意见	
（签章）	

注：创建成效简介内容包括学校基本情况和创建工作主要经验做法等，字数控制在 800 字左右。

附件 2

## 创建晋城市文明校园先进校申报表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教职工人数			学生人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获各级文明校园（单位）称号情况					
获市级以上荣誉、奖励情况					
是否有一票否决情况	校长（签字）:				
文明建设特色工作					
创建成效简介					

创 建 成 效 简 介	
	<p>县（市、区）级文明委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p>
	<p>市教育局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p>
	<p>市文明委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p>

注：创建成效简介内容包括学校基本情况和创建工作主要经验做法等，字数控制在 800 字左右。

附件 3

## 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先进校）推荐汇总表

县（市、区）（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序号	学校名称	学段	申报名称	得分	测评责任人

1. “学校名称”填写学校公章名称；2.按“文明校园”、“文明校园先进校”、同一名称，按得分由高到低填写；3.申报名称一栏填写“文明校园”或“文明校园先进校”；4.“测评责任人”填写区（市、区）负责该学校测评的人员姓名。

附件 4

## 晋城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先进学校）学校测评得分表

测评学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 评 标 准	测 评 得 分	测 评 责 任 人
1. 思想道德建设 (29 分)	1.1 理想信念教育 (6 分)	1.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工作有部署、有落实、有总结。(2 分) 2. 深入开展“中国梦”和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充分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2 分) 3. 加强时事政策教育和国情教育，引导师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2 分)		
	1.2 培育践行核心价值观 (6 分)	1.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落实到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中。(2 分) 2. 开展劳动教育、生命教育、综合实践教育和家庭教育指导，教育引导 学生把握价值目标，理解价值取向，遵守价值准则。(2 分) 3. 广泛开展民族英雄、道德模范、时代楷模、身边好人、新时代好少年等宣传教育，活动制度化。(2 分)		
	1.3 办好思政课 (6 分)	1. 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学教研水平，实行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制度，有集体备课牵头人。(2 分) 2. 推进中小学学科德育工程，深度挖掘语文、历史、地理、体育、艺术及中职学校各学科门类专业课程等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发挥所有课程育人功能。(2 分) 3. 开门办思政课，推动思政课实践教学与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志愿服务活动相结合，思政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相结合，提高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2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测评得分	测评责任人
1. 思想道德建设 (29分)	1.4 文明创建 (6分)	1. 开展文明处(科)室、文明班级、文明宿舍、文明食堂创建活动,有实施方案、有评比表彰。(2分) 2. 认真贯彻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中小学生守则》,结合学校实际,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养成教育富有成效;中职学校认真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2014年修订)》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把职业技能和养成职业精神高度融合。(1分) 3. 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开展“节水、节粮、节电”教育,养成勤俭节约、低碳环保、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树立可持续发展理念。(1分) 4.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进行健康和生命教育,普及吸烟有害、传染病防疫等科学知识,培养学生自我保护意识和健康素养。(1分) 5. 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1分)		
	1.5 心理健康教育 (5分)	1. 每千名学生至少配备1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不足千人的学校配备1名专职或一定数量的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千人以上学校设有规范的心理辅导室。(2分) 2. 建立学生心理档案,健全完善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网络和学生心理危机预警干预机制。(1分) 3. 开展丰富多彩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确保心理健康教育课时,每两周开设1-2节。(1分) 4. 保证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经费,纳入学校经费预算。(1分)		
2. 领导班子建设 (18分)	2.1 办学理念 (6分)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1.5分) 2. 有明确的办学目标和先进的办学理念,具有鲜明的办学特色。(1.5分) 3. 学校党政领导高度重视校园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管理机制、激励机制健全,有规划、有措施,落实到位,成效明显。(1.5分) 4. 完善校长负责制,贯彻民主集中制,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完善重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和征求意见制度,建立并落实联系点、谈心及接待日等制度。(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 评 标 准	测评得分	测评责任人
2. 领导班子建设 (18分)	2.2 党建工作 (6分)	1.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制度、有计划、有记录，学习研究效果好。(1.5分) 2. 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各项制度完善，执行到位。(1.5分) 3. 民主生活会制度、组织生活会制度、“三会一课”制度健全，落实到位，记录完善。(1.5分) 4. 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班子成员团结协作，作风民主，廉洁自律。党组织政治核心和监督作用有效发挥。班子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感召力。(1.5分)		
	2.3 依法治校 (6分)	1.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课程计划，开足课时、开齐课程。(1分) 2. 严格执行招生政策，规范招生行为和学籍管理。(1分) 3. 严格执行收费政策，加强收费管理，各项收费公开透明，无违规收费现象。(1分) 4. 义务教育学校认真贯彻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中职学校严格执行“不得有偿招生、虚假宣传、恶性竞争”等相关规定。(1分) 5. 学校在中层干部选拔、教师招聘、职称晋升、先进模范评选等方面公平、公正、公开，有方案、有制度、有监督。(1分) 6. 学校设有家长学校和家长委员会，定期开展活动，建立家校联系档案，形成“三位一体”教育网络和相互配合与促进的教育合力。(1分)		
3. 教师队伍建设 (18分)	3.1 师德师风 (8分)	1. 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定期开展教师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年度计划、过程记录完整。(2分) 2. 师德档案应建必建，不漏一人。(2分) 3. 师德考核制度健全、公平公开，师生认可程度高。(2分) 4. 建立健全师德奖惩机制，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等关系教师职业发展的首要条件。定期开展师德典型选树和表彰活动，严格、及时、公正查处违反师德的教师。(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 评 标 准	测评得分	测评责任人
3. 教师队伍建设 (18分)	3.2 师资培养 (5分)	<p>1. 制定健全的教师专业成长规划，师资培训、培养专项经费不低于公用经费的5%，鼓励和支持教师参加上级教育部门组织的各类进修、研讨、交流、培训、竞赛等活动。中等职业学校落实教师到企业实践制度。(2分)</p> <p>2. 注重青年教师的培养，有青年教师专业化发展规划，为青年教师成长创设良好的政策环境、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构建结构合理、梯次发展的教师队伍。(1.5分)</p> <p>3. 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建设，鼓励和支持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参加专业培训，重视全体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1.5分)</p>		
	3.3 德育骨干 队伍建设(5分)	<p>1. 设有专职德育机构(规模较小的学校可在教务、教导处设立德育专职干部)，人员充实，队伍稳定，结构合理，素质较高。(2分)</p> <p>2. 充分发挥班主任德育骨干作用，将德育工作作为班主任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班主任绩效待遇落实到位。(1分)</p> <p>3. 党组织、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工会等组织健全，并能在德育工作中发挥各自的职能作用。(1分)</p> <p>4. 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义务教育学校少先队大队辅导员享受班主任同等待遇。(1分)</p>		
4. 校园文化建设 (11分)	4.1 文化品牌 (5分)	<p>1. 加强对学校教育思想、办学理念等精神内涵的凝炼和归纳，校风、校训等特色鲜明，在师生中有较高知晓度和认同度。(2分)</p> <p>2. 积极开展主题鲜明、内容健康、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培育形成富有特色的校园文化品牌项目。中小学校开展“文明礼仪体验”、中职学校开展“文明风采”竞赛等文化活动经常化、制度化。(2分)</p> <p>3. 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成果展示活动。中等职业学校应吸引优秀企业文化进校园。(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 评 标 准	测评得分	测评责任人
4. 校园文化建设 (11分)	4.2 文化活动 (6分)	<p>1. 加强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持续开展经典诵读和戏曲、书法、传统体育等进校园活动。(2分)</p> <p>2. 积极开展共青团、少先队、学生社团活动,培养学生多方面的兴趣爱好。(1分)</p> <p>3. 积极开展校园“全民阅读”,向师生提供促进文化修养和提高业务技能的必读书目。(1分)</p> <p>4. 规范悬挂国旗,每周一和重大节日、纪念日、学校大型活动和集会举行升旗仪式,并有国旗下讲话,平时按时升降国旗。(1分)</p> <p>5. 全面开展大课间体育活动,确保学生每天1小时校园阳光体育活动时间。组织开展各类体育竞赛活动、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全体学生每天上下午各做1次眼保健操。(1分)</p>		
5. 优美环境建设 (10分)	5.1 环境卫生 (5分)	<p>1. 校园环境优美,绿化规划和管理有序,绿化率达标,无乱采乱折现象。校园环境卫生干净整洁,道路平整,教育教学设施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校园内有应急疏散示意图,有专用通知广告栏,无乱标、乱写、乱画现象。(1分)</p> <p>2. 教学楼、办公楼、实验楼、图书馆(室)等干净整洁,定期消杀,无卫生死角,室内办公用品、学习用具整齐有序,室外无杂物乱堆乱放。有符合标准的物防、人防、技防、消防设施。(1分)</p> <p>3. 学校食堂设备齐全、管理规范、卫生达标,饭菜种类丰富、科学搭配、价格合理,定期公示食谱,按要求留样。有文明用餐、光盘行动等温馨提示,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师生满意率达到90%以上。(1分)</p> <p>4. 学生宿舍配有专职管理人员,管理服务到位,有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室内物品摆放整齐,通风状况良好,室外环境优美。(1分)</p> <p>5. 开展环保教育,推行垃圾分类,校内有禁烟标识,师生无吸烟现象。(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 评 标 准	测评得分	测评责任人
5. 优美环境建设 (10分)	5.2 周边环境 (2分)	<p>1. 校园周边 200 米内无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电子游戏经营场所，无歌厅、舞厅、卡拉 OK 厅、游艺厅、台球厅等娱乐场所，无非法行医或以人流、性病治疗业务为主的诊所；校园周边取缔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的游商和无证照摊点，无“三无食品”，无恐怖、迷信、低俗、色情玩具、文具、饰品和出版物销售。（1分）</p> <p>2. 学校门口及周边交通标识、交通安全设施齐备，交通秩序良好，学校无非法营运车辆运行。（1分）</p>		
	5.3 环境平安 (3分)	<p>1.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防范发生校园欺凌，学校定期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和安全隐患，排查化解台账完整。（2分）</p> <p>2. 加强学校安全能力建设，密切与辖区派出所等相关部门的联系；持续开展安全教育进课堂和师生安全演练活动，定期组织教职工进行安全培训，减少和杜绝事故发生。（1分）</p>		
6. 活动阵地建设 (14分)	6.1 宣传阵地建设 (7分)	<p>1. 学校设有校园广播、校报、校刊、微信公众号等，内容积极健康，贴近学生实际，有专项经费。（1分）</p> <p>2. 设有校史馆（室）、图书馆（室）、团队室等文化活动场地，有相对固定的学生社团活动场所。（2分）</p> <p>3. 充分利用教室走廊、墙壁、文化宣传栏等载体，陶冶学生情操、美化学生心灵、启迪学生智慧。（2分）</p> <p>4. 建有体现学校传统、办学特色、地方文化、中华传统文化的人文景观和适合学生学习、休息的读书点及师生锻炼的场所和设施。（2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 评 标 准	测评得分	测评责任人
6. 活动阵地建设 (14分)	6.2 宣传阵地管理 (7分)	1. 宣传阵地管理职责明确、制度健全，管理措施到位。建设有乡村学校少年宫的乡镇学校，少年宫建设、使用、管理规范。(2分) 2. 积极拓展校园文化建设新载体，开展“净网”“护苗”专项行动，引导学生文明上网、绿色阅读，自觉抵制和远离网络有害出版物及信息，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校园网络文化活动。(1分) 3. 利用微信、QQ等新媒体，建立健全师生思想动态、意识形态信息的收集、分析、研判、引导机制。(2分) 4. 校园网络、电脑室有专人管理，加大网络安全监管力度，确保校园网络安全。(2分)		

## 特色指标加分

序号	项 目 内 容	测评办法	加分
1	获县、市级以上表彰的好人好事。	材料审核(时间为本轮创建周期。县、市级荣誉每个加 0.5 分,省和国家部委荣誉每个加 1 分,国家荣誉每个加 2 分。一个项目获不同表彰,计最高荣誉。全部指标最多可以加 10 分)。	
2	获县、市级以上表彰的教学科研项目、思想道德建设成果、志愿服务项目等。		
3	学校办学、文化建设、文明创建特色明显、成效显著,典型经验在市级以上(含市级)举办的电视电话会、现场会、培训班上交流或在市级以上(含市级)主要媒体上报道。		

